

证券代码：837717

证券简称：华安奥特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悦红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1,338,1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现拟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决定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协议书生效之日起，将由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务。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项》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该事项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338,1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3 日